# 中国航海学会文件

航学发 [2024] 78号

#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中国航海学会 会士候选人提名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会员、分支机构、地方航海学会,各有关人员:

根据《中国航海学会会士管理办法(暂行)》(航学发〔2023〕4号,以下简称"办法),现启动 2024年度中国航海学会会士候选人提名工作,具体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提名对象

中国航海学会会士是本团体最高等级个人会员,也是终身荣誉称号。凡符合会士候选人条件的个人均可提名。

# 二、会士候选人条件

- 1.具有本团体资深会员资格,且至少有连续5年本团体会龄,积 极参与学会活动。
- 2.具有正高级专业职称。对在本团体和相关国际组织中长期担任 重要职位以及在国内外相关机构中担任重要技术或管理职务的会员, 可适当放宽。

3.学术上有较深的造诣,在航海领域及相关专业有重大发明创造,或者在科研、教学、管理、生产等方面有重大贡献,或者为学会发展、对外交流合作做出突出贡献。

### 三、提名方式

会士候选人提名,本着本人自愿、提名把关、严格审核的原则。 提名方式包括个人提名和机构提名两种。

候选人可选择个人提名或机构提名的方式填写《中国航海学会会士候选人提名表》(见附表 1)。个人提名:每位候选人需得到 2 名有效提名人联合提名,有效提名人为本团体常务理事或会士,且每位有效提名人每次仅可提名 1 名候选人;机构提名:有效提名机构为本团体的专业委员会、单位会员或者省级航海学会,有效提名机构每年可提名 1 名候选人。

### 四、材料报送

- 1. 纸质材料。《中国航海学会会士候选人提名表》原件,一式 2份;相关证明材料,一式 1份。
- 2. 电子版材料。《中国航海学会会士候选人提名表》word 和 pdf版(盖章签字扫描版)及相关证明材料、《中国航海学会会士候选人名单一览表》(附件 2)。
  - 3. 提交材料截止日期: 2024 年 9 月 30 日。
- 4. 其他要求和说明。《中国航海学会会士候选人提名表》和证明材料分别装成册。各类提交材料概不退还。

# 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连秋微 010-65299798 18301563901

电子邮箱: lianqiuwei@cinnet.cn

邮寄地址: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10号院1号楼4层402室。

附件: 1. 《中国航海学会会士候选人提名表》

2. 《中国航海学会会士候选人名单一览表》

3. 《中国航海学会会士管理办法(暂行)》

